

东环钨制品厂污染地块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报告公示

根据《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2号）、《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赣州市南康区蓉江街道办事处委托江西省正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东环钨制品厂污染地块开展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工作，风险报告已编制完成且通过专家评审。现将该地块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一、项目概况

东环钨制品厂原生产地块总面积5301m²（合7.95亩），位于赣州市南康区蓉江街道桥口村323国道东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4°43′46.96″、北纬25°38′2.36″。东环钨制品厂2005年开工建设，2006年3月投产，以钨砂（WO₃）、液碱等为原料制取钨酸钠，生产能力600吨/年，于2013年2月关停，后土地收归集体所有。地块自停产至今处于闲置状态，现状条件下，厂区内建（构）筑物及设备已拆除完毕，相应的机械设备和生产材料均已清除出地块，根据规划，该地块用地性质由工业用地调整为居住用地，用地类型规划为第一类用地。

经过前期调查和取样分析确定，本地块污染范围为整个地块，污染面积为5301m²，最大污染深度为12m，污染方量为

29753m³。污染物砷、镉、铅、镍超过江西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其中砷污染区域覆盖整个地块，最大污染深度为12m；镉污染区域主要为地块西南区，最大污染深度为1m；铅污染区域覆盖污染区域主要为地块西南区，最大污染深度为1m；镍污染区域主要为地块南面，最大污染深度为0.5m。地块地下水中氟化物、砷、钼超过《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IV类标准值。因此根据场地调查规范要求，需启动风险评估工作。

二、风险评估主要结论

本次评估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对土壤关注污染物砷、镉、铅、镍进行风险评估。

通过风险计算，本地块土壤中致癌风险超过 10^{-6} 为砷、镉、镍，非致癌风险超过1的为砷、镉、镍，对人体健康有危害，风险不可接受。该地块铅对人体潜在风险不可接受。土壤污染物的建议修复目标值：砷修复目标值为22mg/kg，镉为33.3mg/kg，镍为367mg/kg，铅为400mg/kg，修复污染土壤方量为18753m³。地块内地下水风险可接受；在土壤管控或修复过程中，应注意地下水的风险，并在下游长期监测其污染变化，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三、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赣州市南康区蓉江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傅声清

联系电话：15970868657

邮箱：nkrj_6612968@163.com

四、报告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江西省正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城市家园7栋1号楼

联系电话：18479768606

邮箱：364615587@qq.com